



世界古典文学名著

曼斯菲尔德庄园

〔英〕简·奥斯丁 著

秭 佩 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清

曼斯菲尔德庄园

〔英〕简·奥斯丁著

秭 佩译



MANSFIELD PARK

根据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1年版本译出

曼斯菲尔德庄园

〔英〕简·奥斯丁著

林 佩 译

责任编辑：王纪卿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4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333,000 印张：15 印数：1 —— 28,100

统一书号：10109·1736 定价：1.65元

内 容 提 要

范妮出生于一个贫寒的下级海军军官家庭。她十岁那年，姨父托马斯爵士家将她收养。在这个贵族家庭里，她得到了温饱和舒适，却仍难免有寄人篱下之感。大表哥和两个表姐对范妮的态度，使她深觉自己的卑贱，唯有二表哥埃德蒙对她关心尊重，向她灌输美德与知识。这对表兄妹从小推心置腹，结下了特殊的深厚情谊。他们成年之后，埃德蒙一度爱上牧师夫人的妹妹克劳福特小姐，而这位小姐之弟又单方面地热烈追求范妮，这都使范妮痛苦万分，她觉得那姐弟二人的感情虚浮浅薄，于是她以温和而坚决的态度维护了自己的信念和爱情。随着时间的推移，克劳福特姐弟逐渐暴露出低劣的人格，范妮的大表哥和两个表姐则因贪图享乐、轻视道德而自食其果。埃德蒙转而求婚于范妮，使她得遂夙愿。托马斯爵士欣然同意二人成婚，他从事实中得出一个教训：合理婚姻的标准不是财产门第，而是男女双方的诚实的感情。

本书也同作者的其余五部著名小说一样，十分细腻地描绘了十八世纪末英国乡间有闲者阶层的人情风俗，反映了两个世纪交替转折时期的社会面貌。



简·奥斯丁像

目 录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10)
第 三 章	(21)
第 四 章	(32)
第 五 章	(42)
第 六 章	(51)
第 七 章	(63)
第 八 章	(75)
第 九 章	(83)
第 十 章	(97)
第十一章	(107)
第十二章	(115)
第十三章	(122)
第十四章	(132)
第十五章	(141)
第十六章	(153)
第十七章	(161)
第十八章	(168)

第十九章	(177)
第二十章	(189)
第二十一章	(198)
第二十二章	(207)
第二十三章	(218)
第二十四章	(230)
第二十五章	(239)
第二十六章	(253)
第二十七章	(262)
第二十八章	(273)
第二十九章	(283)
第三十章	(292)
第三十一章	(300)
第三十二章	(310)
第三十三章	(324)
第三十四章	(333)
第三十五章	(345)
第三十六章	(356)
第三十七章	(366)
第三十八章	(375)
第三十九章	(388)
第四十章	(393)
第四十一章	(400)
第四十二章	(408)
第四十三章	(415)
第四十四章	(420)

第四十五章	(430)
第四十六章	(439)
第四十七章	(450)
第四十八章	(463)

第一章

大约三十年以前，亨丁顿的玛利亚·华德小姐，福星高照，虽然只有七千英镑的陪嫁，却赢得了诺坦普顿郡曼斯菲尔德庄园托马斯·贝特伦爵士的倾心，一跃而成为一个准男爵夫人，住进了漂亮府邸，岁岁有大量收入，真是无尽的安乐，无限的排场。亨丁顿的人们无不惊叹这门亲事攀得好，连她那位当律师的舅舅都说，她名下至少再加三千英镑，才有资格嫁这样的人家。她富贵起来，姐姐妹妹自然也该沾点光；熟人当中有些人认为她的姐姐华德小姐和妹妹法兰西丝小姐长得比玛利亚毫不逊色，因而断然料定，她们两人也会嫁给同样高贵的人家。但是，天底下腰缠万贯的男人肯定少于有资格嫁到万贯之家的美女。蹉跎了五六年，华德小姐最后只好去爱上她妹夫的一位朋友，几乎是一点财产没有的诺利斯牧师，法兰西丝小姐的命运还不如华德小姐。说实在的，华德小姐的婚事确还算不得寒伧，托马斯爵士乐于帮助朋友，让诺利斯先生做曼斯菲尔德教区的牧师，给他提供了一份俸禄，因此，诺利斯先生和华德小姐得享伉俪之乐的时候，每年的收入差不多有一千英镑。然而法兰西丝小姐的婚事，用句俗话说，娘家人很不称心，她居然

看上了一个没有文化，没有家产，并且没有门第的海军陆战队的中尉。为她的婚事，娘家人都和她翻了脸，断了亲。她随便嫁给谁都比嫁给这个人强。托马斯·贝特伦爵士是个很有面子的人，按照为人之道，本着见善而为的总的愿望，为了维护家族的体面，他希望与他沾亲带故的人都能受人尊敬，因此，他倒是愿意利用自己的情面为贝特伦夫人的妹妹帮帮忙；但是在她妹夫干的这一行当里他却无人可托；他还没有来得及想出别的法子来帮助他们，姊妹之间已经彻底决裂了。这是双方行为的必然结果，大凡鲁莽轻率的婚事都会带来这种后果。普莱斯太太知道说什么家里都不会同意，所以先斩后奏，结婚之后才写信告诉家里人。贝特伦夫人是个脾气平静、秉性随和懒散的人，对妹妹只是不再理睬，把这件事情置之脑后了事。但是诺利斯太太却是个多事之人，她按捺不住性子，给范妮^①写了一封杀气腾腾的长信，骂她行为愚蠢，并且列举了她的这种行为可能招来的一切恶果。普莱斯太太被骂得也发起火来，她在回信中把两个姐姐都痛骂了一顿，并且还毫不客气地对托马斯爵士的傲慢也指摘了一番。诺利斯太太接到这样的回信，看过之后自然又转给托马斯爵士夫妇，于是他们和普莱斯太太之间多年再不通信。

他们居住的地方彼此相距非常遥远，双方活动的范围又十分不同，因此，在嗣后的十一年里人们觉得他们几乎无法知道对方是死是活。至少是托马斯爵士非常不能理解，诺利斯太太怎么能隔不了多久就怒气冲冲地告诉他们一次：“范妮又生了一个孩子！”然而，十一年后，普莱斯太太已人穷志短，傲气丧尽，

① 法兰西丝的爱称。——译注

怒气收敛，不能再和这么一门可能对她有所支援的亲戚互不往来。孩子一大堆，并且还在一胎一胎地生，丈夫成了残废，虽然不再能冲锋陷阵，但照样还会以美酒佳肴招待宾朋，一家人吃的，穿的，用的，就靠那一点小小的收入来维持。因此，她急切地想与她过去轻率抛弃的亲戚们恢复关系。她给贝特伦夫人写了一封信，言语凄凉，满纸悔恨，说自己只有儿女过多，其它一切几乎是样样都缺，因此，她必须和大家言归旧好。她就要生第九胎了，在诉说了一番自己的苦境，求他们给即将降世的孩子当教父、教母来帮助养育这个孩子之后，还不加掩饰地说，现有的八个孩子将来也要仰仗他们。她的大孩子是个男孩，已经十岁，漂漂亮亮，生气勃勃，将来想到海外去；但是她有什么办法？托马斯爵士在西印度群岛上的产业将来有没有可能用得上他？叫他干什么都行——托马斯爵士觉得伍里治陆军军官学校怎么样？还有，怎样把一个孩子送到东方去？

信没有白写。大家气消了，又对她关心起来。托马斯爵士对她表示友好，并且替她出主意，贝特伦夫人给她寄钱寄婴儿穿的衣服，诺利斯夫人则负责写信。

这封信当即产生了上述效果，不到一年，又给普莱斯太太带来一桩更大的好处。诺利斯太太常对别人说，她对她那穷妹妹和她那一窝孩子总是不放心，尽管大家已为她作了不少事情，她还想再帮她一些；后来她终于说出，她是想让普莱斯太太少负担一个孩子，从那一大堆孩子当中挑出一个，完全交给他们抚养。“她的大女儿已经九岁了，她那可怜的妈妈不可能使她得到应有的照顾，我们让她少负担一个，把这个姑娘照管起来怎么样？这肯定会给我们带来些麻烦，增加些费用，但是这算不了什么，因为这是行善啊。”贝特伦夫人立即表示同意。“我想，

这样做是再好不过了，”她说，“让我们把这个孩子叫来。”

托马斯爵士可没有这样痛痛快快地立即答应。他顾虑重重地说：“这个担子很重；——一个姑娘由我们来抚养，吃的穿的都得象个样子，此外，让她离开自己的一家人，这不是行善，而是残酷。”他想到了自己的四个孩子——想到了自己的两个儿子——想到了表哥表妹之间会谈恋爱等等，——但是他刚刚慢条斯理地述说他的意见，诺利斯太太便打断了他，对他的理由，不管是说出来的还是尚没有说出口的，一一都给了个批驳。

“亲爱的托马斯爵士，我完全理解你的意思。你的想法又慷慨，又周到，完全符合你平常的为人，这一点我也看得出。总的说来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要是把孩子领来，就得很好地供应她的需要。我保证，在这件事情上，我绝对不会不竭尽我的微薄之力。我自己没有孩子，除了对妹妹的孩子们帮补帮补外，我还帮补谁？我相信，诺利斯先生非常见义勇为——不过，你知道，我这个人话不多，不爱自我表白。我们不要因为一点小小的困难吓得好事不敢做。让一个女孩子受受教育，把她体面地引进社交界，十之八九她会有办法建立一个美满的家庭，用不着谁再来负担她。托马斯爵士，我敢说，让我们的外甥女在我们这个环境里长大成人，对她肯定会有许多好处。何况她又是你的外甥女！我不是说她会出落得象她的两位表姐一样漂亮。我断定，她不会那样漂亮的，不过，如果能在这样好的条件下把她引进这个地区的社交界，她完全有可能找到一个体面的人家。你在顾虑你的两个儿子——但是，你难道不知道，他们将来一直象哥哥妹妹一样在一起长大，因此，你顾虑的那种事情绝对不会发生吗？从道德上来说，这是不可能的事情。我就从

来没听说过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实际上，这倒是预防他们之间结合的唯一可靠的办法。如果她是个漂亮的姑娘，七年以后让汤姆或埃德蒙第一次见到，我断定事情会糟糕。一想到她是在遥远的地方，在无人疼爱的穷苦生活中长大的，只须想到这一点就会使这两个天性敦厚的孩子中的不定哪一个爱上她。但是，如果从现在起就让他们在一起生活，即使她将来美如天仙，他们也只能把她当妹妹看待。”

“你的话很有道理，”托马斯爵士答道，“我绝不是有意想些理由来阻挠一个对双方的境况都很合适的计划。我只是想说，不能够轻率从事，要想把这件事情做得真正对普莱斯太太有所帮助，而且使我们自己也于心无愧，当情况需要的时候，如果没有一个体面人家的子弟象你乐观地估计的那样愿意娶她，我们就必须确保或者必须认为我们自己有义务确保她的生活符合一个小姐的身分。”

“我完全理解你，”诺利斯太太叫道，“你真是慷慨大方，对人体贴到了极点，我相信我们在这一点上永远会意见一致。你很清楚，只要对我所爱的人有好处，凡是我办得到的，我总是乐于去办。虽然我对这个女孩子的感情超不过我对你的亲爱的孩子们感情的百分之一，同时也绝没有象看待你的孩子们那样把她看做我自己的孩子，但是，我要是不去管她，我就会自己责备自己。她难道不是我妹妹生的吗？当我还可以给她一口饭吃的时候，我能忍心看着她挨饿吗？亲爱的托马斯爵士，我虽然有种种缺点，但我的心却是热的；我虽然贫穷，但我宁肯省吃省穿，也不能对人小气。因此，如果你不反对，我明天就写信给我那可怜的妹妹，向她提出这个建议。一旦商定，我就负责把孩子接到曼斯菲尔德，而不须你操心。至于我自己受点辛

苦，你知道，我是从来不在乎的。我派南妮^①到伦敦去办这件事情，她可以住在她堂哥哥的马具店里，叫孩子到那里去找她。孩子从朴次茅斯到伦敦并不困难，只须把她送上驿站马车，托一个信得过的同路人沿途照顾一下就可以了。我想总会有个名声好的生意人的妻子或者别的什么人从朴次茅斯到伦敦来的。”

托马斯爵士只是认为不宜在南妮的堂哥家里会面，此外再没有发表任何反对意见，因此，他们决定换用一个较为体面，却不那么省钱的迎接办法。一切已算安排停当，大家因为要做大慈大悲的事情而沾沾自喜。严格来说，各人心满意足的程度是有所不同的。已经完全决定，托马斯爵士做这个挑选来的孩子的永久的实实在在的抚养人，而诺利斯太太却毫无意思为孩子的生活破费分文。跑跑腿、卖卖嘴、出出主意，就此而言，她倒是十分慈悲的，谁都不比她更会叫别人大方；但她爱钱的程度不亚于她爱指挥别人，她懂得怎样花朋友的钱，也同样懂得怎样省自己的钱。在闺女时期，她原来一直盼望着嫁到一个富有的人家，结果找了个收入并不怎么多的丈夫，因此，从一开始她就认为必须严格节约。起初本是出于虑事谨慎，不久竟成了固定的主意。诺利斯太太若是有儿有女要抚养，可能就不去攒钱，但是她没有儿女，不须操这条心，因此，她可以一味地节约，使他们那笔从未花完过的收入年年有所增加而从中得到快慰。她这样贪财，再加上对这位妹妹并没有真正的感情，最多只是给这么一桩费用颇大的慈善事业出出主意，作作安排，再多她是决不会干的。不过她并无自知之明，在这次谈判之后，在回她那牧师住宅的路上，说不定她还沾沾自喜地认为自己是

① 南妮——诺利斯太太家的女仆。——译注

天底下最厚道的姐姐，最厚道的姨妈。

当这个问题重新提出来讨论时，她更清楚地表示了她的观点。贝特伦夫人心平气和地问她：“姐姐，孩子来的时候先住到哪里，住到你家还是住到我们这里？”她回答说，她丝毫没有能力分担照看这个孩子的责任。托马斯爵士在一旁听了有些吃惊。他一直以为孩子住到牧师家里会特别受欢迎，大姨妈膝前没有儿女，会希望她去作伴；但是他发现自己完全想错了。诺利斯太太抱歉地说，这个小女孩绝对不能住到她家，至少就眼前的情况看来绝对不行。可怜的诺利斯先生身体不好，因此不可能这样安排。他丝毫不能忍受家里有个孩子吵吵闹闹。的确，如果他的痛风病能够治好，情况就不同了，那时轮到她接待，她会高高兴兴地叫孩子住到她家，方便不方便她都毫不在乎。但是现在，可怜的诺利斯先生无时无刻不要她照顾，她断定，一提这样的事情，他就会心烦意乱。

“那么，最好让她到我们这里来吧。”贝特伦夫人极其安详地说。过了一会，托马斯爵士庄重地说：“是的，就让这座房子作她的家吧。我们将尽力履行我们对她的义务，她在这里至少有个好处：有和她一般年纪的孩子作伴，有一个正规教师教她。”

“说得很对，”诺利斯太太叫道，“这两条都很重要：李小姐教三个女孩和教两个都一样——不会有太大差别。我自恨不能帮更大的忙，不过，你知道我是有多大力尽多大力。我不是个遇事后退的人。尽管我处处离不开南妮，我还是派南妮去接她，一去就是三天。我想，妹妹，你可以把这孩子安置在靠近原来育儿室的那间小小的白色阁楼里。那对她来说是个最好不过的地方，离李小姐那么近，离那两个女孩子也不远，并且靠近女仆们，随便哪个女仆都可以帮她梳洗打扮，照料她的衣服。我

想你不会让埃丽丝除了伺候那两个姑娘外还去伺候她，那样你会感到是对埃丽丝的不公。的确，我看不出你还有什么更合适的地方安置她。”

贝特伦夫人没有反对。

“我希望这孩子性情好，”诺利斯太太接着说，“会因为有这样一些朋友而感到非常幸运。”

“要是她的性情实在不好，”托马斯爵士说，“为我们自己的孩子着想，我们就不能让她在我们家里住下去；不过我们没有根据料定她会有这么大的缺点。兴许她身上会有不少东西使我们看不惯而希望她改掉，我们必须事先想到她会什么都不懂，会有些没教养的想法，会举止粗俗得叫人受不了，不过，这些缺点都不是不可克服的——我相信，这些缺点对她的玩伴来说也不会有什么危险。假使我的两个女儿比她小，我就会认为叫这么个孩子来和她们生活在一起是一件非同小可的事情。既然是她们比她大，我想，叫她们三人在一起，对她们两人来说就没有什么可怕了，对她来说，还可以处处受到好的影响。”

“这和我的想法完全一样，”诺利斯太太叫道，“和我今天早晨对我丈夫说的那番话完全一致。我对她说，能和她的两个表姐在一起，这件事情本身就会使她受到教育；如果李小姐什么都不教给她，她可以跟表姐们学好，学聪明。”

“我想她不会去逗我那只可怜的巴儿狗吧，”

贝特伦夫人说，“刚才朱丽叶逗它我都不让。”

“三个女孩子一天天大起来的时候，”托马斯爵士说，“怎样在她们之间定个适当的界线，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会遇到困难：怎样使我的两个女儿既要心里一直记住自己的身分，又要使她们不过分看不起她们的表妹，怎样既不使她过分扫兴，又要使

她记住她不是一位贝特伦小姐。我倒是希望她们成为非常好的朋友，决不赞成我的两个女儿对自己的亲戚有一点点傲慢自大，不过，她们总还是不可能同属一个等级。她们的身分、财产、权利，可以指望的前途永远是不同的。这是一个非常难以处理的问题，你必须帮我们选定一个完全正确的作法。”

诺利斯太太随口答应愿意给他帮忙。虽然她完全同意他的看法，认为这是件十分困难的事情，不过她又劝他说，这件事情在她们之间很好处理。

读者自会料到诺利斯太太给三妹子的信必然会得到肯定答复。普莱斯太太感到奇怪的是有这么多漂亮的男孩子人家不要，人家偏要个女孩子。她不能理解，不过，她还是千恩万谢地接受了人家的建议，向人家保证了自己女儿的性情、脾气都非常好，相信他们永远找不到理由不想再要她。接着她写道，这个孩子有点瘦小单薄，但她相信，只要换换环境，孩子会大大变样的。可怜的女人哪！她大概认为她那一大堆孩子都该换换环境吧！